

料的人账价值为 250.88 万元(310.38-350×17%)。

第五步,账务处理

①甲公司的账务处理

借:固定资产清理	1 800 000
累计折旧	900 000
贷:固定资产	2 700 000
借:固定资产——办公楼	1 540 600
固定资产——小轿车	1 027 100
固定资产——客运大轿车	2 465 000
银行存款	4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1 800 000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595 000
原材料	3 000 000
营业外收入——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37 700

②乙公司的账务处理

借:固定资产清理	4 300 000
累计折旧	2 200 000
贷:固定资产	6 500 000
借:固定资产——厂房	886 800
固定资产——机床	709 400
原材料	2 508 800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595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4 300 000
银行存款	400 000

3.非货币性交易的披露内容

按照非货币性交易会计核算的要求,企业应在财务会计报告中披露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入、换出资产的类别及其金额。

(1)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入、换出资产的类别,是指企业在非货币性交易中,以什么资产与什么资产相交换,即交换资产的性质。

(2)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入、换出资产的金额,是指企业在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补价、应确认的收益、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涉及换入多项资产的,还应披露各项换入资产的人账价值。

4.《企业会计制度》中有关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与修订前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的区别

《企业会计制度》中有关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与修订前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相比,其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不再划分同类、非同类资产交换。修订前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首先将非货币性交易划分为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和不同类非货币性交易,运用“待售资产”和“非待售资产”的概念作为划分同类、非同类资产交换的基础,然后分别同类、非同类进行会计处理。在没有补价的情况下,对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一般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资产的人账价值,不确认交易损益,对于不同类非货币性交易,一般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在发生补价的情况下,对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又区分支付补价与收到补价两种情况作出明确规定。《企业会计制度》中有关非货币性交易

的会计核算不再划分同类、非同类非货币性交易,所有非货币性交易都按同一原则进行会计核算。

(2)换入资产的人账价值作了调整。修订前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在没有补价的情况下,对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一般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资产的人账价值,不确认交易损益,对于不同类非货币性交易,一般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换入资产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在发生补价的情况下,对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又区分支付补价与收到补价两种情况作出明确规定。对于同类非货币性交易,如果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按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企业会计制度》中有关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分别不涉及补价和涉及补价的情况,对换入资产的人账价值作了规定,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资产人账价值的基础,不考虑公允价值的因素。

(3)不再单独设置“非货币性交易收益”科目。修订前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中,如果同类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出的资产是原材料、库存商品且涉及补价的,在确认收益时设置了“非货币性交易收益”科目,并在利润表“其他业务利润”项目下增设“非货币性交易收益”项目。《企业会计制度》中有关非货币性交易的会计核算不再单独设置“非货币性交易收益”科目,收到补价企业确认的收益,作为营业外收入(非货币性交易收益)处理。

5.衔接办法

按照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如果《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处理与以前不一致的,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处理方法追溯调整至以前各期,并作为 2000 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处理。

责任编辑 温彦君

·建议·

建议明确规定事业单位 专用基金的计提比例

□ 李明

事业单位专用基金是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设置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主要包括修购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医疗基金以及其他基金等。现行制度规定:修购基金应按事业单位收入和经营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职工福利基金应按结余的一定比例提取,医疗基金的提取则参照公费医疗有关规定。由于制度中没有明确规定计提标准,造成实务操作者难以把握。为此,笔者建议,应明确规定事业单位专用基金的计提比例。

(作者单位:湖北省枣阳市会计局)

责任编辑 温彦君